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单位预算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1.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收支总表
2.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收入总表
3.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支出总表
4.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
10.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在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的领导下，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制定的各项林业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地方各级政府制定的各项条例。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国有森林资源保护管理为核心，依法保护国有林木、林地，严厉打击乱砍滥伐、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毁林开垦、乱占林地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
3. 依据林业长远发展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制定年度各项生产、经营计划，确定建设项目和生产规模，并依法组织实施。
4. 依法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种资源，独立开展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动态监测和评估，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5. 依法对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等进行管理。落实植树造林、封山育林、低产林改造等工作。
6.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做好林业“三防”工作。积极做好森林防火工作；落实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检疫工作，及时防治病虫害；加强森林资源管理，防范乱砍滥伐行为。
7. 按照有关规定和本场工作需要认真制定和严格执行各项人、财、物管理制度。
8. 做好国有林场区域内森林防火及扑救工作，确保国有森林资源不受损失。
9. 在县林业局的指导下，做好国有林场区域内森林资源培育、天然林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工作。
10. 依据国家和省相关的管理规定，做好国家重点公益林和省级重点公益林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公益林的生态效益。
11. 开展商品林的培育与开发利用，实施森林分类经营工作。
12. 认真组织实施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发展森林旅游和林下经济。
13. 承办县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度工作任务。

1、做好国有林场改革后续工作，按照国家林草局《关于部署国有林场改革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开展“回头看”，确保国有林场改革各项任务在我场全面落实到位；进一步加强林区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布局管护用房分布，大力争取上级资金，进一步完善林场管护用房、供电改造、供水改造、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林道维护、通信视频监控系统等附属设施设备，完成林场综合楼建设，逐步改善国有林场办公条件和生活条件。

2. 加快森林抚育、国家储备林建设、退化林修复、珍稀树种等项目施工进度，强化督查指导，加强工程建设质量管理。

3. 落实 2024 年营造林任务；规范建立项目工程档案，做到专人负责，并逐步建立数字化档案管理。

4. 进一步加大森林资源保护力度，加强国有林地管理，做好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持续开展森林资源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持续开展林业违法违规问题排查整治工作；

5. 继续做好森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加强专业扑火队伍建设和森林病虫害专（兼）人员的技术培训工作；强化森林防火责任制落实到位，完善森林防火救灾体系，提高森林防火救灾储备能力，针对林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密度低、建设滞后、通行能力差等问题，对景星国有林场重点森林防火区域内的集材废弃路和简易路进行升级、改造；完善林业有害

生物防控预警监测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应急工作机制，配备森林有害生物防治设备如机动喷雾器、捕虫器等，持续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木检疫执法专项行动”；继续做好国家储备林项目、珍稀树种新造林项目及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试点工作。

6. 继续推进林长制改革，以培育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为工作目标，围绕“五绿”抓好营林生产各项工作，开启林下经济发展运营新模式。

7. 不断加强资源管理和保护工作，具体落实在森林防火、竹林培育、天然林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植物检验、森林病虫害监测和防治等工作。

8. 在全体党员和群众中，继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继续加强党风廉政精神，加强职工队伍学习和培训，完善国有林场改革后续工作。

9. 认真落实泾县林业发展有限公司组建方案。

10. 根据场管理服务区景观提升规划，逐步编制区域内的修建性详细规划，逐步实施，继续优化林区环境。

11. 完成2024年国家级湿地松、火炬松林木良种项目；积极完成上级下达的工作任务。

12. 培育和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管理国有林场，促进林业发展。

13. 森林培育和经营，护林防火。

14. 竹林（苗木）种植及林副产品销售。
15. 相关技术管理人员培训服务。
16. 旅游开发。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9.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6.1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489.65	本年支出小计	489.6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489.65	支出总计	489.65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2

功能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1.94		1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4		1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4		7.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3.87		3.8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		4.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2		4.12				
2101104	事业单位医疗	3.39		3.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3		0.73				
213	农林水事务	466.12		466.12				
21302	林业	466.12		466.12				
2130204	事业运行	466.12		46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7		107.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7		7.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		5.8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7		1.67				
合计		489.65		489.65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1.94	1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4	1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4	7.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3.87	3.8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	4.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2	4.12	
2101104	事业单位医疗	3.39	3.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3	0.73	
213	农林水事务	466.12	53.32	412.8
21302	林业	466.12	53.32	412.8
2130204	事业运行	466.12	53.32	4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7	7.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7	7.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	5.8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7	1.67	
合计		489.65	76.85	412.8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9.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	11.9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2	4.1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6.12	466.1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47	7.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489.65	本年支出小计	489.65	489.6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89.65	支出总计	489.65	489.65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1.94	1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4	1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4	7.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7	3.8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	4.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2	4.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9	3.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3	0.73	
213	农林水事务	466.12	53.32	412.8
21302	林业	466.12	53.32	412.8
2130204	事业运行	466.12	53.32	4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7	7.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7	7.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	5.8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7	1.67	
合计		489.65	76.85	412.8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88
30101	基本工资	39.15
30103	绩效工资	9.20
301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4
30106	职业年金缴费	3.87
301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2
3010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30109	住房公积金	7.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7
30201	办公费	0.75
30204	电费	1
30205	邮电费	0.5
30206	差旅费	0.5
3020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5
30208	公务接待费	0.5
30214	工会经费	0.97
合计		76.85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泾县白华林场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资金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 8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泾县白华林场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白华林场改革运行经费	合计	412.80	412.80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注：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购买方式	购买服务 起止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非税 收入	其他收入

注：泾县白华林场部门预算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泾县白华国有林场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89.6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说明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收入预算 489.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9.65 万元，占 10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22.29 万元，上升 626.92%，上升原因主要是增加了 2024 年白华林场改革运行经费 412.8 万元。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支出预算 489.6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22.29 万元，上升 626.92%，上升原因主要是增加了 2024 年白华林场改革运行经费 41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85 万元，占 15.69%，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行政事业人员工资及福利和各项基本社会保险支出等；项目支出 412.8 万元，占 84.31%，主要用于森林资源培育及管理、自然保护区管理、动植物保护、林业执法与监督、林业产业化管理、林业防灾减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等。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489.65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9.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489.6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 万元，占 2.44%；卫生健康支出 4.12 万元，占 0.84%；农林水支出 466.12 万元，占 95.19%；住房保障支出 7.47 万元，占 1.53%。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9.6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拨款增加 422.29 万元，上升 626.92%，上升原因主要是增加了 2024 年白华林场改革运行经费 412.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 万元，占 2.44%；卫生健康支出 4.12 万元，占 0.84%；农林水支出 466.12 万元，占 95.19%；住房保障支出 7.47 万元，占 1.53%。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11.9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11 万元，下降 0.91%，减少原因

在职人员退休一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3.8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35万元，下降25.86%，减少原因在职人员退休一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0.3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11万元，上升50%，增加原因是购买服务人员调整社保基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下降0万元，下降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3.3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65万元，上升23.72%，增加原因是购买服务人员调整社保基数。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0.73万元，增加0.25万元，上升52%，增加原因是在职人员调整社保基数。

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上升0%。

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466.1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增加398.76万元，上升592%，上升原因主要是增加了2024年白华林场改革运行经费

412.8 万元。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 5.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84 万元，上升 16.94%，上升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调整基数。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4 年预算 1.6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21 万元，上升 14.38%，上升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调整基数。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6.8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1.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4.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被装购置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资本性支出 0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拨款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412.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12.8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无项目预算，2024 年增加了白华林场改革运行经费 412.8 万元。

。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41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41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上年结转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2024 年白华林场改革运行经费”项目

（一）项目概述：2024 年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改革富余人员的生活待遇和社会保险，保障国有林场改革前退休职工事业与企业之间的退休费差额。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国有林场和谐稳定，有效推动国有林场发展模式由木材生产为主转变为生态修复和建设为主，建立有利于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增强林业发展活力的国有林场新体制，为我县生态文明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

（二）立项依据：2016 年泾县县委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印发〈国有林场改革方案〉的通知》（中发[2015]6 号）文件精神，对我县四个国有林场实施改革，以促进国有林场科学发展，充分发挥国有林场在生态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三）实施主体：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四）起止时间：2024.1-2026.12

(五)项目内容：2024 年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改革富余人员的生活待遇和社会保险，保障国有林场改革前退休职工事业与企业之间的退休费差额。

(六)年度预算安排：412.8 万元

(七)绩效目标：见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国有林场改革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1]泾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12.8	年度资金总额：		412.8
		其中：财政拨款		412.8	其中：财政拨款		412.8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4 年—2026 年）				年度目标		
	保障 9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经费；国有林场 100 名改革前退休人员享受事企补差经费。				保障 9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经费；国有林场 100 名改革前退休人员享受事企补差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革前退休人员事企差补	≤100 人	数量指标	改革前退休人员事企差补	≤100 人
			政府购买服务人数	≤9 人		政府购买服务人数	≤9 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是否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是否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当年 12 月底前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当年 12 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12.8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12.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员收入显著提升	显著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人员收入显著提升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稳定得到显著提升	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稳定得到显著提升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人员对森林资源保护效益明显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人员对森林资源保护效益明显	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国有林场建设保障力度	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国有林场建设保障力度	加强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负责人：

（二）事业运行经费。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白华林场办公区日常维护、办公用房水、电、电话网络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日常运转办公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三）政府采购情况。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 2024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泾县白华国有林场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什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什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的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各项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